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 
課外活動組  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告】

本校公民教育組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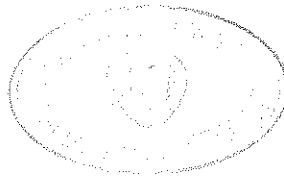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「認識基本法」講座	領隊老師	陳京達 / 梁佩詩 / 張婉兒 / 梁文琪 / 葉創基
日期	2018-02-06	交通工具	旅遊巴士
地點	博愛醫院八十週年鄧英喜中學	所需費用	0.00
集合時間	中午12時30分	集合地點	學校資訊茶座
解散時間	下午5時00分	解散地點	學校正門
其他	所有中五級同學必須出席		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特此通告  
貴家長

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

—X—

通告編號：17-229(T33)
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敝子弟參加 貴校公民教育組於 2018-02-06 舉行之「認識基本法」講座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 .....

聯絡電話： (住宅) .....

(辦公室/手提) .....

學生姓名： .....

班別： ..... 班號： .....

二零一八年.....月 日

此欄由負責老師填寫：

請同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或之前將回條交給G11班主任。